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股东吴凯庭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凯庭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拟在 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 56.0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1222%。本次减持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8），截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吴凯庭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吴凯庭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收到吴凯庭先生签署的《关于减持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吴凯庭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吴凯庭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吴凯庭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吴凯庭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累计交易前		变化数量 (股)	累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吴凯庭	2,271,909	0.4952%	0	2,271,909	0.4952%
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226,192,000	49.3011%	0	226,192,000	49.3011%
南靖惠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478,400	5.5533%	0	25,478,400	5.5533%
合计	253,942,309	55.3496%	0	253,942,309	55.3496%

备注：①截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总股本为 458,796,938 股；②董事吴凯庭先生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100.00%的股份，直接持有持股 5% 以上股东南靖惠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42%的合伙份额，前述股份皆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本次减持计划不涉及该部分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吴凯庭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2、吴凯庭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进展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吴凯庭先生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减持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1 月 19 日